



關於立法會蘇嘉豪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本人對立法會 2019 年 7 月 16 日第 876/E632/VI/GPAL/2019 號函轉來蘇嘉豪議員於 2019 年 7 月 8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9 年 7 月 17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答覆如下：

澳門現行醫療體制採取政府主導，與私營、非牟利醫療機構三方並行發展的模式，致力保障全澳居民的身心健康。政府持續通過購買服務、發放醫療券、直接或間接資助模式，支持和引導非政府醫療系統發展，增加居民求診靈活性。

全民醫療保障制度之目的，是將所有居民納入一個統一的醫療保障體系框架內，所有人共同分擔疾病的經濟風險，其運作模式是全體居民、公司、政府共同按比例籌資，因為健康不僅是政府的責任，同時也是社會的責任，當然每個人對自己的健康更要負責，因此是要政府、社會和個人共同籌資，特點之一是權利與義務對等，即只有參保繳費才能享受醫療待遇報銷，且就醫時個人需要承擔一定的醫療費用。

與內地實行的社會醫療保險模式相比，本澳的醫療保障制度屬於一種福利制度，醫療保障全面和覆蓋面廣，通過精準援助而提高效率，特別是充分保障了弱勢群體和患有嚴重疾病的患者都獲免費專科診治，一般的市民在衛生中心免費，在醫院有百份之三十的減免，有經濟困難者亦可申請醫療援助。全澳居民的健康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衛生局
Serviços de Saúde

狀況可以反映現行制度之成效，澳門居民平均預期壽命持續增長，並於 2018 年創新高，達到 83.7 歲，嬰兒和產婦死亡率長期處於低水平，乳癌、子宮頸癌、大腸癌和肺癌的五年相對存活率高，各項主要健康指標均位於世界前列水平，可見現行的醫療保障制度優越和一直行之有效。

特區政府十分關注社會對澳門居民在內地醫療保障的訴求，為方便選擇在大灣區生活、工作和養老的澳門居民，特區政府協助持有內地居住證的澳門居民加入內地醫療保險系統。根據《港澳台居民居住證申領發放辦法》，澳門居民申領居住證的要求包括，在內地居住半年以上，符合有合法穩定就業、合法穩定住所、連續就讀條件之一。此外，特區政府將向 10 歲或以下、中小學學生、65 歲或以上的澳門居民全數津貼其個人自付部份，在訂定上述津貼人群時，已考慮到本澳對弱勢群體的醫療保障精神和原則，而這類人群亦屬於本澳的免費醫療對象，與現時本澳的衛生政策相符。

經參考其他國家及鄰近地區經驗，醫療保障制度由討論至推行歷時十多年，政策效果仍有待時間驗證，對於通過醫療融資和醫療財務的安排去解決醫療需要，事實上沒有一套可以認為成功的方程式。全民醫療保障制度牽涉範圍甚廣及影響深遠，因此更需要深入研究和科學分析，尤其經濟效益的考慮，在達至社會共識下才可推行。鑑於澳門社會開始探討不同的醫療融資模式，並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衛生局
Serviços de Saúde

已形成良好的討論氛圍，特區政府已委託澳門科技大學進行研究，現正開展問卷調查和訪談的工作，當中包括收集本澳市民對參與全民醫療保險的意願，其中問卷調查的初步資料顯示，大部份受訪者希望維持現行的免費醫療制度。

值得一提的是，隨着人口老齡化、慢性病盛行等趨勢，醫療服務的需求有增無減，政府需要承擔的醫療和財政責任亦不斷增加，特區政府嚴格遵守《基本法》量入為出、平衡預算的原則，明確財政盈餘分配，保證長效機制能落實及推進。醫療保障體制關係到廣大居民的生命和健康，與每一位市民都有着切身的利害關係，因此任何改革必須慎重，特區政府期待研究報告盡快出台。

衛生局局長

李展潤

2019年7月24日